

中華基督教會全完中學

四十五週年校慶

標語創作比賽

一、背景

學校自一九六九年創校，至今即將踏入四十五週年。回首過去，學校一直秉承區會「透過學校，傳道服務」的辦學宗旨，為同學提供優質的教育。

悠悠四十五載，春風化雨，我校莘莘學子，進德修業，成就斐然，且積極回饋母校，薪火相傳。

在學校四十五週年這個大日子，希望通過豐富多樣的慶祝活動，讓師生、校友、家長一同分享全完這個大家庭的成就。

二、校慶主題

承傳、追求卓越

三、主辦單位

中華基督教會全完中學四十五週年校慶宣傳小組

四、參加辦法

(1) 校內

- 中一至中六級同學均可參加
- 作品必須填寫在參賽表格上
- 每位同學只可提交一份作品
- 作品由中文科科任老師收集

(2) 校外（校友組 / 家庭組）

①校友組：

以個人為單位，每位校友只可提交一份作品。

②家庭組

以學生為單位，每位學生只可提交一份作品；家庭成員參賽的人數則沒有限制。

③所有參賽作品必須填寫在參賽表格上

④參賽表格可在學校網頁下載 或 到校務處索取

⑤提交參賽表格：

- 逕交學校校務處；或
- 郵遞（郵戳為憑，逾期無效）至本校，信封面請註明「四十五週年校慶標語創作比賽作品」；或
- 電郵至：cyc45@chuenyuen.edu.hk。

五、作品要求

- (1) 標語只可用中文創作，以 20 字為限(不包括標點符號)。
- (2) 標語內容必須切合四十五週年校慶主題。
- (3) 請用黑色或深藍色原子筆書寫。
- (4) 打印/電郵提交者，字體請選用標楷體或細明體，字形大小為 12。

六、評審

- (1) 評分項目為：
 - (a) 切合四十五週年校慶主題 50%
 - (b) 文字表達 50%
- (2) 評審團：本校校長、兩位副校長及中文科科主任
- (3) 評審結果：四月中於本校網頁公佈，並個別通知得獎者。

七、交件日期

- (1) 校內：2014 年 2 月 12 日至 2 月 28 日
- (2) 校外(校友組/家庭組)：2014 年 2 月 15 日至 3 月 19 日

八、獎項

- (1) 冠軍一名，書券港幣 300 元正及獎狀一張。
- (2) 亞軍一名，書券港幣 200 元正及獎狀一張。
- (3) 季軍一名，書券港幣 100 元正及獎狀一張。

九、其他注意事項

- (1) 凡參加比賽者，視同認可並接受比賽之各項規定。
- (2) 參加「家庭組」者，一律由學生代表行使比賽相關之權利義務。主辦單位所發之通知及獎項，均由學生代表送達或代收。
- (3) 參賽作品無論得獎與否均不予退件。
- (4) 參賽作品應為未曾發表之原創作品，不得抄襲、模仿、或剽竊他人之作品，否則將取消其參賽資格；若獲獎，則取消所得之獎項，並由次優作品(依得分排序)遞補。此外，若有涉及相關版權法律責任及侵害第三人權利，一切法律責任由參選者承擔。
- (5) 得獎作品之版權屬本校，本校享有不限時間、次數、方式使用之權利，亦不另予通知及致酬。
- (6) 主辦單位有修改比賽細則之權利。修改後的比賽細則，將公告於本校網頁。
- (7) 如有查詢，可向溫德建老師、陳笑鳳老師或周鄧穎暉老師聯絡。